

证券代码：839777

证券简称：中构新材

主办券商：金圆统一证券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28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高文彬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监事王锦山因出差缺席，委托监事高文彬代为表决（如有）。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根据2025年的职责履行情况作了《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中心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财务中心根据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情况编制《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对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净利润等主要数据作出预测，并明确了经营目标。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回避表决情况。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

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2025 年度报告》进行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创新层挂牌公司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模板（一般公司）》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基本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决定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审计机构。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详情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6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暨关联担保的议案》（公告编号：2026-008）。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属于公司单方面获益的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公司经研究决定 2025 年度不实施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厦门恒益富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益富行”)的参与对象谢水龙因离职不再符合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资格，根据《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

规定，谢水龙将其所持有恒益富行全部份额的股份转让给公司董事长杨培顺。杨培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规定的参与对象条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合伙份额转让事项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厦门中构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年4月28日